

城事

广州市相关条例正征求公众意见,其中拟规定——

吃1000元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罚款5000起步

在广州,今后食用价值1000元的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有可能会被罚9999元。

记者12月8日获悉,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目前正在官网公开征求关于《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实施标准(〈广州市禁止滥食野生动物条例〉部分)》(征求意见稿)(下称意见稿)的意见。意见稿共列出了九大违法行为,每种行为都分为“较轻”“一般”“较重”三档适用情形,每种情形对应不同的裁量标准。具体来说,在非法场所食用,以食用为目的的人工繁育、人工饲养、交易、储存、运输、寄递各类野生动物,均有处罚,而且罚得都不算轻。

■新快报记者 王彤

吃5000元以上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罚食客十五倍以上

食用野生动物方面,意见稿列出了两大违法行为:在酒楼、餐馆、食堂、农庄、会所等经营场所以外场所食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以及食用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或者其他非法律、法规保护的野生动物。

非法食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价值在2000元以下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并处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价值五倍以上十倍以下的罚款,对组织食用者处以十倍以上十三倍以下罚款。按照意见稿,假如食用了价值1000元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那罚款将在5000元至10000元之间,组织者则要罚10000元至13000元。

价值在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并处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价值十倍以上十五倍以下的罚款,对组织食用者处以十三倍以上十七倍以下罚款。价值在5000元以上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并处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价值十五倍

以上二十倍以下的罚款,对组织食用者处以十七倍以上二十倍以下罚款。

非法食用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或者其他非法律、法规保护的野生动物,除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外,价值在5000元以下的,处野生动物价值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罚款,对组织食用者处以三倍罚款;价值在5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处野生动物价值三倍以上四倍以下罚款,对组织食用者处以四倍罚款;价值在2万元以上的,处价值四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对组织食用者处以五倍罚款。

饲养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以食用为目的要罚款

以食用为目的人工繁育、人工饲养禁止食用的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以及非法律法规保护的野生动物均是违法行为,处罚依然不轻。

其中,以食用为目的人工繁育、人工饲养禁止食用的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价值在2000元以下的,责令停

止违法行为,没收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并处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价值三倍罚款。价值在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的,价值四倍以下罚款;5000元以上的,价值五倍以下罚款。按此计算,以食用为目的人工繁育、人工饲养了价值1000元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那么罚款将为3000元。

寄递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罚金与食用相当

在网络交易平台、商品交易市场以外的场所以食用为目的交易、储存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非法律法规保护的野生动物均是违法行为。以食用为目的运输、寄递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非法律法规保护的野生动物均是违法行为。

记者注意到,除没收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和违法所得外,无论是交易、储存,还是运输、寄递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处罚金额均与对食用行为的罚金相当:价值在2000元以下的,处价

值五倍以上十倍以下罚款;价值在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的,处十倍以上十五倍以下罚款;价值在5000元以上的,处十五倍以上二十倍以下罚款。处罚金额与对食用行为的罚金相当。

交易、储存运输、寄递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非法律法规保护的野生动物的,除没收野生动物和违法所得外,价值在5000元以下的,并处价值二倍以上至三倍以下罚款;5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并处三倍以上至四倍以下罚款;2万元以上的,并处四倍以上至五倍以下罚款。

有意见或建议 以下途径反馈

1. 邮寄至广州市环市东路348号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政策法规处(邮政编码:510060)

2. 电话反映(联系电话:83825622)

3. 电子邮箱:gzlylfgc@gz.gov.cn

说明:提交意见请留下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便作进一步联系。截止日期为2021年12月17日

聚焦全球目光,引领中国氢能发展

顶尖氢能产业盛会何以连续三年在佛山南海召开?

新快报讯 记者胡珊霞 通讯员李军康报道 中国氢能看佛山,佛山氢能看南海!一场国际氢能产业交流的盛会,吸引全球目光。12月8日,以“共创氢时代,同绘碳中和”为主题的2021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氢能产业大会在佛山市南海区西樵山文化中心开幕。本次大会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能源局联合主办,得到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佛山市人民政府、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全面支持。

全球环境基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科学技术部“促进中国燃料电池汽车商业化发展”项目成果发布、广东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城市群启动、2023世界氢能技术大会总体方案发布、多个氢能重点项目投产投运及签约……佛山南海连续三年举办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氢能盛会,为专业人士、市民呈上一场氢能“盛宴”之余,更彰显了佛山,尤其是南海布局氢能产业的丰硕成果和持久决心。

●关注

佛山牵头,广东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城市群启动

在12月8日的开幕式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驻华代表白雅婷在视频致辞上提出,借助《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26次缔约方会议(COP26)和中国提出2030年碳达峰、2060年碳中和目标的关键时机,应推动清洁氢气充分发挥其在脱碳发展方面的潜力,促进可再生能源制氢经济性的大幅度提升;同时加速推动建立全球低碳氢标准并探索开展国际氢能贸易。

广东省人民政府副省长孙志洋致辞

表示,目前,广东省燃料电池汽车产业总体发展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全省汇集超过300家相关企业,产值已超过百亿元,已成为我国规模最大的燃料电池汽车产业集群。广东将力争在“十四五”末期形成产值超千亿元的燃料电池汽车产业集群。

佛山市市长白涛在致辞中提到,广东省是国内三大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之一,佛山作为牵头城市,早在2009年就积极谋划布局氢能产业,“目前,佛山发展形成了较完整的具有国内自主知识产权的氢能产业链条,拥有国内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规模最大、种类最多、体系最完善的应用场景,是国内最具有代表性的氢能产业发展的集聚地区之一,潜力巨大、前景广阔。”白涛市长表示。

大会现场进行了广东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城市群启动仪式。2021年8月13日,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正式批复广东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城市群为首批示范城市群之一。根据产业发展实际,广东城市群由佛山市牵头,联合广州市、深圳市、珠海市、东莞市、中山市、阳江市、云浮市、福州市、淄博市、包头市和六安市等城市组建,开展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

●观察

佛山南海氢能产业 成全国乃至世界标杆

多次世界级氢能盛会何以连续在南海召开?南海有何底气吸引众多氢能企业入驻合作?



■12月8日,2021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氢能产业大会在佛山市南海区开幕。 通讯员供图

记者了解到,南海能走在氢能这条赛道前面,得益于在氢能产业上的先行一步和长期积累。

自2009年,广顺新能源空压机项目落户南海丹灶,拉开了南海挺进“氢时代”的篇章。“十二年磨一剑”的坚持,让南海在氢能产业领域交出了一份亮眼的成绩单:规划建设48平方公里的仙湖氢谷,集聚了广东探索、清能股份、济平新能源、康明斯、仙湖实验室等超90家氢能企业、科研院所和机构,推广应用了近900辆氢能燃料电池汽车。南海在国内最早出台多项氢能产业政策,是国内产业政策体系最完善的地区之一,建立了全国首个加氢站审批验收流程,建成了全国首座商业化加氢站、首座油氢合建站,首批高密度商业化标准的加氢站,拥有全国唯一的国家氢能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和全国首个氢能进万家的智慧能源示范社区。

现场进行了南海氢能产业重点项目发布和投产投运仪式,以及氢能产业项目签约仪式等。共有清能股份千辆氢燃料电池渣土车项目、英飞腾千辆氢燃料电池叉车项目、攀业千辆氢燃料电池两轮车示范项目、福田汽车-清极能源500

台燃料电池翼展车项目、2021全球氢能企业TOP100榜等5个项目进行了发布;仙湖实验室、全国首座氢能进万家智慧能源示范社区等10个项目进行了签约。

同期活动中国(佛山)国际氢能与燃料电池技术及产品展览会是连续第五年举行。“南海是氢能企业发展沃土,出台很多全国首创政策,对氢能产业推动很大。”佛山市清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钱伟接受新快报记者采访时认为,这五年,见证了展会规模越来越大,不仅国内展商集聚,还吸引了不少国外展商。氢能产业链齐全,各种终端运用车型越来越多,“未来四五年是氢能产业发展关键期,南海将持续为世界重要氢能基地。我们企业也将加大技术研发力度,紧紧抓住政策机遇,尽快让企业成长。”

佛山市南海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蔡德权接受采访时说,未来,南海将继续推动政策制度环境建设,以产业化和商业化应用为导向,加快关键零部件,以及燃料电池系统和整车等核心技术攻关和生产。同时加强氢能供应体系建设,加快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实现技术水平和成本国内领先。